2018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自查自评报告

邵阳市信访局

（2019年1月5日）

市绩效办：

根据《关于做好2018年全市绩效考核和重点民生实事年终评估验收工作的通知》（邵绩办发〔2018〕5号）要求，我局严格对照本单位绩效评估指标，逐条逐项进行了自查自评。经认真核查，我局2018年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任务均圆满完成，无扣分项目，申请加分6分。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考核指标工作完成情况

**（一）市政府工作报告。**严格落实《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分解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的通知》明确的任务，“信访法治化建设年”活动和信访“三无”创建活动开展卓有成效，以村为主信访工作机制全面建立，信访法治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信访基层基础得到进一步夯实。

**（二）信访维稳。**全年未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规模集访；未发生一起恶性事件；中央和省级交（督）办件均按期办结，到期办结率为100%；妥善处置农民工讨薪信访问题，认真做好接访处访工作，切实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

**（三）访量控制。**2018年，我市进京非访同比下降了54.4%，社会面清理同比下降了72.5%，超额完成了省定下降30%、市定下降50% 的工作目标。

**（四）信访事项办理。**切实规范信访事项办理程序，中央、省交办件均按期保质办结，未因工作失职失责引发规模集访。

**（五）落实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对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明确的要点事项，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和办理要求，逐件逐项按时保质完成到位。

**（六）落实省政府、市政府工作报告。**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认真落实《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分解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的通知》明确的任务，“信访法治化建设年”活动和信访“三无”创建活动开展卓有成效，以村为主信访工作机制全面建立，信访法治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信访基层基础得到进一步夯实。

**（七）落实单位职能职责。**全年未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规模集访；未发生一起恶性事件；中央和省级交（督）办件均按期办结，到期办结率为100%。省绩效考核指标圆满完成。

**（八）全面深化改革任务。**按照《2018年中共邵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工作要点》的文件要求，扎实推进访诉分离、依法分类处理等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措施落实落地。

**（九）政治建设。**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中央、省委、市委保持高度一致，及时传达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执行落实到位，对中央、省委巡视组和市委巡查组反馈问题逐条逐项落实整改责任，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推进整改工作，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局党组班子成员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副处以上领导干部如实报告个人重大事项。

**（十）思想建设。**严格落实局党组抓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其他局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常态实施“四个纳入”，研究出台了本单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成立了意识形态领域问题分析研判小组，及时解读中央、省、市出台的重大政策，对突发事件和重大信访问题及时调度处理和上报，加强对网上信访舆论的监控管理，积极配合市委宣传、网信等部门做好舆情管控工作。结合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在党员干部中深入开展集中警示教育，时刻做到警钟长鸣，时刻牢记为民宗旨。

**（十一）组织建设。**认真开展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按照要求定期组织开展“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以及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按期缴纳党费，加强党员管理，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和市委实施意见有关政策规定，加强政党协商和对口联系工作，健全工青妇组织建设各项规章制度。

**（十二）作风建设。**始终将党风廉政建设摆在突出位置，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省委实施办法十条措施精神的要求，认真开展“纠四风、治陋习”专项整治活动，单位干事创业氛围进一步浓厚，干部为民务实作风进一步加强。

**（十三）纪律建设。**始终将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挺在前面，全年未发生一起干部违规违纪行为。

**（十四）领导班子团结、落实选人用人制度。**局党组领导班子团结有力，始终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没有因违规选人用人问题被问责或出现负面舆情或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五）优化发展环境。**立足本职工作，认真做好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接处工作，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环境。

**（十六）依法治市。**严格遵守国家、省和市保密工作规定，未发生一起泄密事件；积极推行政务公开，重大事项及时在单位门户网站予以公示；局党组定期研究12345政府服务热线工作，明确了专人负责，建立了相应工作机制和纸质台账；上半年，我局认真办理了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0109号提案，通过与政协委员多次面对面沟通、听取意见，及时答复处理，该提案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到位；全年本单位未发生一起严重暴力恐怖犯罪案件、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重大案（事）件，重大邪教案（事）件、重大群体性事件、重大责任事故；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建立完善了普法责任清单制度；全局干部职工学法考法工作全面完成，学时完成率100%、参考率100%、合格率100%；及时处理到省进京信访事项，全年未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规模集访，未发生一起恶性事件，中央、省、市级交（督）办件均按期办结，到期办结率为100%。

**（十七）**日常考核。严格按照市绩效办的要求，认真做好日常的资料报送等工作，确保各项工作如期保质保量完成。

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

2018年，我市信访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信访工作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扎实办理巡视组移交信访件，深入开展“信访法治化建设年”活动，全力推进“四大攻坚”和信访“三无”创建，全面建立“以村为主”信访工作机制，信访基层基础工作不断夯实，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可控，信访秩序逐步向好。2018年全国“两会”和省“两会”期间，我市实现进京赴省“零非访、零登记、零滋事”，被省里评为特护期信访工作先进单位；2018年11月，我局被省信访局评为2016—2018年度全省信访宣传工作先进单位；2018年度，我市信访工作在省里的综治考评中首次进入全省第一方阵，排名全省第七；全年进京非访同比下降了54.4%，社会面清理同比下降了72.5%，超额完成了省定下降30%、市定下降50% 的工作目标。

**（一）认真办理好中央和省委巡视组移交信访件。**自2018年3月份以来，我市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巡视组交办信访件办理这个中心工作，将其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和树牢“四个意识”的具体实践，成立了高规格的工作领导小组，市委书记和市长亲自牵头抓总，按照“自觉接受巡视监督，全力支持配合巡视工作”要求，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归口管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文密书记、事青市长亲自过问、亲自调度、亲自部署巡视组交办件办理工作，并带头领办巡视组移交信访件。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示范引领下，18名市级领导共领办170件信访件，深入信访事项发生地，下访接待信访群众，听取诉求，了解情况，制定方案，实地督促问题解决。目前，市级领导领办的170件信访件均已依法办结。同时，各级各部门以“钉钉子”的精神，带着责任和感情，高标准严要求办理巡视组移交的每一件信访件，以实实在在的成效回应群众关切。中央第八巡视组移交我市的372件信访件和省委第三巡视组移交的1735件信访件，均已依法办结，办结率100%。

**（二） 深入开展了“信访法治化建设年”专项活动。**2018年5月2日，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根据中央、省关于加强信访法治化建设的有关精神，制定下发了《邵阳市“信访法治化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各级各部门对照方案要求，及时进行动员部署，重点就如何依法分类处理本部门本系统职责范围内的信访诉求制定了详细具体的实施方案，确保访诉分离、分类处理等重大信访改革举措在本部门本系统落地落实落细。**一是严格落实访诉分离制度。**市政法系统各部门派出领导和业务骨干常驻市涉法涉诉联合受理中心，对群众反映的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快速甄别、依法导入法律程序；信访部门积极引导群众通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等法定途径反映和解决诉求，并全力配合政法机关做好信访人的政策解释和思想疏导工作。今年以来，市涉法涉诉联合受理中心共接待来访群众487人次，受理案件338案次，并全部依法定途径办理到位。**二是全面落实依法分类处理。**我市认真对照中央和省里下发的《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规则》，结合我市实际，组织督导各县市区和44个市直机关单位制定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清单，编印了33万字的《邵阳市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清单汇编》，并发放至各县市区和市直相关单位。2018年以来，市县两级信访部门严格按依法分类规程操作，依法定途径分类导出信访事项2285件，并在导出后及时跟踪督办，督促职能部门履职履责，直到问题化解。**三是积极开展信访法治宣传。**按照省委统一部署，将每年的5月份定为全市“信访法治宣传月”。2018年5月30日，我局联合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等部门及三区信访局，在市区城南公园、西苑公园等地开展了“信访法治宣传月”活动。其他县市和市直部门也结合各自实际，分别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通过报刊、电视、网络、手机平台发布宣传信息300余条，展出宣传展板200余块，悬挂宣传横幅、宣传标语7100余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04000余份，在全市范围内掀起了宣传法治信访的热潮，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四是加大对违法信访行为的依法处理。严格落实湘政法〔2014〕14号文件精神，推广“轻刑快办”工作经验，对违法信访行为进行依法处置，在全市树立了“合理诉求得到依法解决，不合理诉求不予支持，违法行为将受到追究”的鲜明导向。全年共治安拘留违法上访人员227人，刑事立案19起，刑事拘留26人。

**（三） 创新开展了市县乡村四级同创信访“三无”活动。**2018年4月3日，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下发了《邵阳市信访工作“三无”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单位严格按照市里制定的“三无”创建标准，认真开展自查，积极参与争创，踊跃进行申报。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对申报创建的单位每月进行一次督查调度，对已申报创建单位实施动态管理，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会诊，提出处理意见，及时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通过扎实推进“三无”创建，我市信访基层基础得到进一步夯实，年内符合“三无”创建标准的乡镇（街道）达55个，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40个，村（社区）共1393个；绥宁县和洞口县全年实现进京非访“零登记”，成功争创“三无”县，实现了我市“三无”县零的突破。

**（四）全面建立了“以村为主”信访工作机制。**2018年5月2日，市两办下发了《关于建立以村（社区）为主信访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各县市区全面建立“以村为主”信访工作机制，利用原有的群众工作站平台，充分整合资源力量，严格按照“一村一信访员、一村一调解委员会、一村一群众接访中心”的要求，配备了办事人员，设立了办事机构，明确了奖惩办法，并严格落实干部定期接访下访、就地化解矛盾纠纷等工作措施，做到信访动态第一时间掌握、信访信息第一时间上报、信访问题第一时间化解，不断提高基层化解矛盾纠纷和解决信访问题的能力和水平，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越级上访的发生。通过全面建立“以村为主”信访工作机制，我市大量的信访矛盾问题在村（社区）一级得到有效化解。2018年，全市村（社区）一级共排查矛盾纠纷3860起，当场化解3505起，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突出问题1300余个。新宁县的“信访问题上墙”机制、绥宁县的信访工作“三色管理”机制在全省推介，得到了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

**（五）扎实开展了信访“四大攻坚”活动。**认真按照国家局和省局的统一安排部署，聚焦信访工作中的重点领域、重点人员、重点群体和重点问题，全力推进信访“四大攻坚”专项活动。文密书记、事青市长亲自抓，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先后下发了《邵阳市信访工作“四大攻坚”活动实施方案》《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各专班及综合协调组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对工作任务、工作标准、方法步骤、组织领导等进行了明确，逐案落实牵头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所有市级领导亲自包案，分线分行业分领域进行督促指导、协调解决；各级各部门成立工作专班，分门别类、因案施策，有针对性地采取化解措施；市信访联席办对纳入“四大攻坚”活动台账管理的信访积案，按照“谁产生、谁化解、谁担责”和“谁标识，谁负责交办、跟踪督办、审核把关”的原则，做到标识一个、化解一个、录入一个。全年共累计梳理信访矛盾394件，已全部依法办理到位，有力促进了全市信访积案存量的进一步削减。

三、存在的问题和下步打算

我市作为人口大市和经济欠发达地区，社情较复杂、社会矛盾多。虽然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但经济总量偏低、信访基数大、群众上访活跃的总体状况短期内难以彻底扭转，特别是个别县市区访量相对比较集中，个别信访老户还存在签订了息访协议仍在反复上访的现象。

2019年，我局将不断推进信访改革创新，用法治思维明晰信访工作职责，用法治方式解决矛盾和问题，用法治意识引导群众表达诉求，努力在构建信访工作长效机制上下功夫，切实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努力创造适应群众新需求、体现时代新特征的信访工作新模式，进一步提高信访工作质量和效率。